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anhai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519,699	961,291
銷售成本		(490,029)	(996,894)
毛利／(毛損)		29,670	(35,603)
其他收入	4	243	69
其他虧損淨額	5	(12,828)	(548)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 (撥備)／撥回淨額		(258)	1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5)	(142)
行政開支		(15,308)	(16,609)
融資成本	6	(23)	(4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311	(52,705)
所得稅	7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1,311	(52,705)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0.77	(31.1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9	<u>1,311</u>	<u>(52,705)</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45</u>	<u>1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u><u>1,456</u></u>	<u><u>(52,59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1,154</u>	<u>26,465</u>
流動資產			
存貨		188,751	329,78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74,146	102,342
銀行現金		<u>23,258</u>	<u>19,525</u>
總流動資產		<u>386,155</u>	<u>451,652</u>
總資產		<u><u>407,309</u></u>	<u><u>478,117</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7,778	67,778
儲備		<u>317,792</u>	<u>316,336</u>
總權益		<u><u>385,570</u></u>	<u><u>384,114</u></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424</u>	<u>–</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	2,305	1,317
撥備	13	18,400	92,199
租賃負債		<u>610</u>	<u>487</u>
總流動負債		<u>21,315</u>	<u>94,003</u>
總負債		<u>21,739</u>	<u>94,003</u>
總權益及負債		<u>407,309</u>	<u>478,1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5,994</u>	<u>384,114</u>
淨資產		<u>385,570</u>	<u>384,1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健康產品及食品以及電子零件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拓陞有限公司（「**拓陞**」）（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拓陞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黃志群先生及黃靜霖女士。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永樂街177-183號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概要

2.1 編製基準

(a) 合規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

(c)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具按要求償還條 款的有期貸款之分類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上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d) 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已頒佈但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包括下列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 公會釐定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 具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此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預期將對初始應用的期間造成的影響。除下述者外，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聚焦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其將影響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頒佈的主要變更涉及：(i)損益表的結構；(ii)管理層定義的業績計量(即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計量)的披露要求；及(iii)強化信息彙總及細分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在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之向客戶供應健康產品及食品及電子零件產品之銷售價值。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部之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集中於銷售不同業務線的不同種類的產品)而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已按下列方式識別：

- (i) 健康產品及食品：銷售健康產品(包括中草藥及其他健康飲品)；及
- (ii) 電子零件產品：銷售資訊科技零件產品(包括NAND閃存晶圓(薄片半導體材料，如矽，為閃存集成電路(「ICs」)的重要零件)；嵌入式多芯片封裝(「eMCP」)內存(內含多種內存芯片的電子零件；及其他電子零件)。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分部業績分析：

	電子零件產品 千港元	健康產品 及食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519,699	-	519,699
銷售成本	(490,029)	-	(490,029)
分部業績	29,670	-	29,670

	電子零件產品 千港元	健康產品 及食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954,134	7,157	961,291
銷售成本	<u>(989,912)</u>	<u>(6,982)</u>	<u>(996,894)</u>
分部業績	<u><u>(35,778)</u></u>	<u><u>175</u></u>	<u><u>(35,603)</u></u>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業績		29,670	(35,603)
未分配			
其他收入		243	69
其他虧損淨額		(12,828)	(548)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撥備)／ 撥回淨額		(258)	1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5)	(142)
行政開支		(15,308)	(16,609)
融資成本		(23)	(4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u>1,311</u></u>	<u><u>(52,705)</u></u>

以上所呈報的收益指產生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年內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毛利／(毛損)(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撥備)／撥回淨額、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分部負債及其他分部資料，原因為有關金額並未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或因其他原因而並未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地區資料

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原因為依據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貨品之交付地點，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

由於本集團非動流資產全部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9	15
墊付予獨立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	224	54
	243	69

附註： 該利息收入指從按固定年利率5% (二零二三年：0.33%) 計算的短期貸款收取的利息。

5.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1,90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154)	—
匯兌虧損淨額	(177)	(1,546)
虧損合約撥備(撥備)／撥回	(60,400)	998
	(12,828)	(548)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23</u>	<u>43</u>

7. 所得稅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或有足夠的承前稅務虧損以抵扣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公司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三年：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由於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具有估計稅項虧損，故概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iii)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條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8.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u>1,311</u>	<u>(52,705)</u>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9,445</u>	<u>169,445*</u>

*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進行股份合併之影響。

(b) 攤薄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相同，原因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產生任何攤薄效應。

9. 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核數師酬金	850	950
已售存貨成本	490,029	996,894
僱員福利開支	6,568	6,4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00	2,433
短期租賃開支	<u>572</u>	<u>-</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附註A)	98,746	—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附註B)		
— 電子零件產品	43,161	102,001
— 健康產品及食品	27,413	—
其他預付款項	4,576	171
按金	250	170
	<u>75,400</u>	<u>102,34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74,146</u>	<u>102,342</u>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60至180日(二零二三年：60至120日)的信貸期。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內部評估，並設定適當的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倘發現逾期債務，會採取跟進行動。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8,732	—
31-60日	20,014	—
	<u>98,746</u>	<u>—</u>

(B) 採購存貨之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結餘主要為向本集團電子零件產品及健康產品及食品兩項業務供應商繳付的若干不可退還按金。就向供應商下達的每份獨立採購訂單而言，本集團須支付產品採購價的預付款項。預付款項按成本列賬，且預期將於一年內動用。管理層比較上述所承諾不可撤銷採購訂單的單價與所訂購電子零件的其後市場價格及趨勢，並決定是否需要就虧損合約計提撥備。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為外幣，而非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之結餘4,5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及141,9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2,001,000港元）。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款項	2,300	1,313
其他應付款項	<u>5</u>	<u>4</u>
	<u>2,305</u>	<u>1,31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包括以人民幣（為外幣，而非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之結餘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港元）。

13. 撥備

本集團就採購電子零件之虧損合約計提撥備。本集團與供應商就採購電子零件訂立若干採購合約，據此，本集團有合約責任按預先釐定的單價採購協定數量的電子零件。鑒於該等電子零件的市場價格於下達相關採購訂單後下降，估計為滿足該等合約項下責任而花費無可避免的成本將超出執行該等採購合約後本集團預期將取得的經濟利益。預期將取得的經濟利益為管理層參考所訂購電子零件的市場價格及趨勢作出之最佳估計。

虧損合約項下之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2,199	93,197
年內撥備／(撥備撥回)	60,400	(998)
出售附屬公司後終止確認	<u>(134,199)</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8,400</u></u>	<u><u>92,199</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電子零件產品（「**電子零件業務**」）。由於本集團更專注於電子零件業務，故本年度並無銷售健康產品及食品。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供求的最新趨勢，以優化產品組合及業務策略。

電子零件業務

本集團為半導體及其他電子零件分銷商，並從事供應數字存儲產品，包括：NAND閃存晶圓（薄片半導體材料，如矽，為閃存集成電路(ICs)的重要零件)以及一般電子零件。本集團集中於識別、採購、出售及分銷由品牌上游製造商生產的優質電子零件。

本集團採用多層面採購方式，結合(i)背對背採購基準（根據已確認客戶訂單進行採購）；及(ii)戰略大宗採購基準（根據行情研究），並積極管理其產品組合及庫存水平。此舉令本集團能夠優化採購及銷售活動，充分利用有利的市場條件。

本集團擁有龐大的客戶及供應商群體，其大多數客戶及供應商均與董事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是電子零件分銷商以及電子及資訊科技專業公司。

二零二四年是電子零件行業充滿挑戰的一年，在力求復甦及穩定發展的努力下，行業經歷重大轉變。具備人工智能(AI)功能的智能手機及個人電腦的引進，已成為推動消費電子產品發展的新動力，同時帶動ICs及NAND閃存晶圓的需求及價格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升。然而，預期此項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需求不會令行業復甦顯著增速，原因為ICs及NAND閃存晶圓的價格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出現波動，導致本年度價格整體下降。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多元化策略，以更靈活應對行業波動的影響、推動產品結構優化與供應鏈優化，及達致穩定業務運營。本集團改變策略，轉為出售高利潤產品，加上二零二四年首季度產品價格回升，故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率5.7%（二零二三年：毛損3.7%），轉虧為盈。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全部收益均來自電子零件業務，為數約519.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61.3百萬港元)及錄得毛利約29.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毛損約35.8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下降所致。該減少主要因為市場競爭激烈，對本集團的銷量造成壓力。儘管銷量有所下降，電子零件市價於二零二四年首季度回升，致本年度能扭虧為盈，由毛損轉為獲得毛利。

其他虧損淨額

本年度其他虧損主要包括(i)就虧損合約計提額外撥備約60.4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有合約責任採購若干電子零件，惟本集團履行有關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中收到的經濟利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4.2百萬港元；及扣除(iii)出售全資附屬公司之收益約51.9百萬港元。

業績

總體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百萬港元，而上一年度為虧損約52.7百萬港元。

營運資金及存貨管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18.1倍(二零二三年：約4.8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407.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78.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以總負債約2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4百萬港元)除以總資產計算)維持低水平，為約5.3%(二零二三年：19.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385.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84.1百萬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每股股份約2.3港仙（二零二三年：經重列2.3港仙）。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存貨約188.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29.8百萬港元，扣除存貨撥備7.1百萬港元）。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之較低者列賬。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將其採購產品的採購價風險減至最低及保障其資產。例如，本集團每星期監察相關產品的市場價格，並在市場價格低於本集團供應商所報採購價時不會進一步進行任何採購。此外，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採購政策，其包括(i)以其客戶所確認採購訂單為基準的背對背採購；及(ii)以本集團就（其中包括）整體市場趨勢所作估計為基準的大宗採購。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評估其產品組合及產品結構，以令庫存存貨配合本集團客戶的需求（以所收集的回饋及市場資訊為基準），從而將陳舊存貨及／或虧損合約的風險減至最低。

採購存貨之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購存貨之預付款項約為70.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02.0百萬港元）。作為常規業務運營的一部分，本集團通常向供應商下達採購訂單以採購電子零件。就每份採購訂單而言，本集團須於下達採購訂單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採購價的15至30%作按金。餘額連同按金於產品交付前支付。預付款項不涉及任何利息或抵押品。收到產品後，本集團支付的預付款項確認為存貨成本。

據董事基於合理查詢所知，我們預付採購存貨之實體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與本公司並無關聯，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及聯繫人。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如聲譽、交付記錄及品控措施等），評估其履行交付協議的能力。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98.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於本年度，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本集團給予其客戶60至18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定期基於多項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進行評估，該等資料包括每名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及結算記錄、隨後結算狀況、收回尚未支付結餘的預計時間及金額、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以及可能影響其客戶償還尚未支付貿易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從而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透過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3.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9.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2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5.3百萬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一名供應商(獨立第三方)，作為電子零件業務採購產品之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並未出現與美元相關之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泓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泓望集團**」)的全部權益。該出售完成後，泓望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公告。

股份合併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按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獲合併為一(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4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的基準實行的股份合併生效(「**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其中169,445,000股股份已發行。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訴訟

- (i) 於本年度，本公司其中一間已出售附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發出的舉證通知書(「**通知書**」)。通知書乃關於該已出售附屬公司與其供應商(「**該供應商**」)之間涉及指控未履行若干採購合約及擔保函的付款義務的合約糾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的公告。延遲履行採購合約責任已導致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內計提虧損合約撥備。完成出售附屬公司後，公司將終止確認該撥備。
- (ii) 一名供應商(「**原告**」)向本公司一間已出售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提起法律訴訟，要求支付所指控的拖欠原告款項合計2.8百萬加元(約16.8百萬港元)。管理層認為原告對本公司的反訴缺乏依據及證據支持。管理層正在尋求法律意見。董事認為該等索賠的任何結果不會對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於本年度，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任何撥備。

本公司現正就上述事項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法律訴訟的狀況，評估其潛在影響。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該等訴訟進展的最新資料。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16名僱員。本公司根據每名僱員之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設立年度檢討制度，以評估僱員表現，其構成本集團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之決定之基礎。董事之酬金乃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後，考慮如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達致特定目標及董事之個別表現等因素決定。除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亦可參考個別表現評估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董事會相信，本集團與僱員之間維持良好關係。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採納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自其採納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可能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為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未來前景

第三代半導體材料、5G技術、AI及汽車電子等先進技術的逐步發展將為電子零件行業創造新的增長機遇及創新途徑。智能電話及伺服器市場的強勁需求將大大推高內存需求。AI賦能的智能儀器很可能於中至長期加快智能電話及個人電腦的替換週期，有助消費電子市場繼續復甦。本集團將優化其產品代理佈局，擴充產品組合，並加強供應鏈合作，以提高其競爭優勢。此外，本集團將增加產品銷售力度，積極物色合適的研發投資項目，以創造自家產品，從而改善市場競爭力及品牌影響力。

與此同時，本集團仍然積極開發保健業務，探索商機及與同行業者合作的可能性。本集團一直物色不同類別的健康產品及食品（例如人蔘酒及其他健康食品），旨在與生產商建立授權經銷商關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其多元化發展產品類別及客戶基礎的策略，以發掘新商機。本集團將發揮其積累的經驗，維持其於市場上強勁的競爭優勢。本集團亦將透過投資及／或收購具有良好前景及展望的業務或項目，抓緊業務擴展的機會。本集團將監察市場轉變、在需要時調整策略、策劃明智業務方向、優化產品結構、提升盈利能力、改善抗衡風險的韌性，同時致力為投資者帶來豐碩投資回報。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本集團亦已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擔當監察制衡的職能。另外，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有力、獨立及多角度的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足的平衡權力及保障措施，令本公司能更快捷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列明的規定準則的行為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協助董事會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鴻茹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煒先生及梁振東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該等報表已遵循適用會計準則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政策及準則，並已討論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的核證委聘，故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業績公告所載經審核年度業績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舉行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如需要)予股東。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刊發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如需要)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志群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黃志群先生、陳凱犇先生及陳琦先生；執行董事為湯裕源及源自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梁振東先生及吳鴻茹女士。